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16-53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玛顿	股票代码	0026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芹	金振华	
电话	0519-88880015-8301	0519-88880015-8353	
传真	0519-88880017	0519-88880017	
电子信箱	amd@czamd.com	jzh@czamd.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3,197,953.91	472,805,596.00	6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019,046.41	46,701,636.99	-3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6,657,400.10	36,282,088.74	-2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2,158,396.36	-87,747,817.12	-84.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9	-34.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9	-34.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	2.19%	-0.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27,390,408.45	2,668,914,038.43	2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81,608,075.04	2,157,030,480.39	1.14%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50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市亚玛顿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0%	72,000,000		质押	22,630,000
林金坤	境内自然人	7.50%	12,000,000		冻结	12,000,000
常州高新技术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9%	7,977,23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5%	2,161,5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101,129			
林素芳	境内自然人	0.63%	1,002,742			
贝婉莹	境内自然人	0.48%	764,507			
林金锡	境内自然人	0.47%	758,000	568,500		
贝国浩	境内自然人	0.44%	703,900			
杨丽卿	境内自然人	0.29%	466,5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常州市亚玛顿科技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林金锡先生、 林金汉先生与林金坤先生为兄弟关系。 除此之外，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杨丽卿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66,545 股。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复苏乏力，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速放缓，经济运行风险上升。国内宏观经济面临下行风险，“去产能 去库存 去杠杆”在实体经济运营中产生较大影响，并可能成为较长一段时期的“新常态”。面对较大经济下行压力，公司稳健经营，继续保持自身技术和市场优势，主动适应市场变化，紧密围绕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积极开拓市场，拓展市场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83,197,953.91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5.65%。但受累于原材料供应不足及价格上涨、产品销售价格竞争加剧、能源价格及劳动力成本不断上涨、经营成本上升、融资费用增加等诸多原因，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0,019,046.41元，较去年同期下降35.72%。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金锡

2016年8月26日